

# 北京市公安局

## 购置 2025 年大兴分局装备更新项目

### 商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签署本合同。

甲方: 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



乙方: 龙脉诺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立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静

(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5 年 4 月 11 日

日期: 2025 年 4 月 11 日

甲方：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

地址：黄村西大街 35 号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龙脉诺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 81 号 1 幢 2 至 4 层 5201

联系人：张静

联系方式：186 1199 43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51364636B

开户行：工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4909200121953

## 一、总则

1.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提供2025 年大兴分局装备更新项目事宜，订立本合同。

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货物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如货物配送、安装、调试、培训、质保、维护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3.本合同组成：

(1) 本合同全部条款；

(2) 货物清单（附件 1）；

(3) 合同保密协议（如有）；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变更协议（如有）；

(5) 采购文件（如有），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政府采购文件；以及直接采购、询价、遴选等文件。

## 二、合同标的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执法记录仪等货物，具体货物名称、型号、数量等详见附件 1。

## 三、价格与支付

### 1. 合同总价（货物与服务）

本合同金额共计：

人民币小写：2381321.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捌万壹仟叁佰贰拾壹元整。

### 2. 支付

(1) 付款进度和条件：按下列第 I 方式支付。

I. 一次性支付：乙方交付货物，甲方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II. 分期支付：

① 合同签订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 预付款，即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大写：      ；

② 乙方交付货物，甲方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即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大写：      。

回款信息：

账 户：龙脉诺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110701054303033000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西山壹号院支行

(2) 结算付款方式：转账。

(3) 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

(4)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内容以甲方获得经费审批为准，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甲方可根据经费批复视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金额，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诺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乙方义务。

### 3. 税金

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 四、包装、交付与验收

### 1. 包装

乙方所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包装和运输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满足按照该类货物特定性质所需的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地运抵交货地点。

## 2.交付

- (1)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 (3) 运费及保险费用：运输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4) 运输途中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5) 乙方应随货物配套交付质量证书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 3.验收

(1) 交付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两份到货验收清单，甲方应按照到货验收清单对所供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等进行检验，并签字确认，双方各执一份。

(2) 甲方在验收时发现货物存在数量短缺的，乙方应当及时补货；甲方对货物的规格、外观等有异议，或对货物的性能进行测试后，发现货物存在质量、技术性能等方面的问题，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或直接要求退货。

(3) 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有的经济损失。

## 五、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货物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否则所引起的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满足甲方提出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其他合理化要求。

##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货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货物使用寿命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质量保证期：3 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3.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或通知后 2 小时内进行响应，7 个工作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如不能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的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备用货物。

4.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货物配套软件的免费升级、改版和更新服务。

6.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及现场技术支持。

## 七、违约与解除

1.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并完成配套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每逾期 1 个日历日的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 0.5%计收,逾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2.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要求更换的通知后及时更换,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4.甲方有权对乙方上述的违约行为进行累加计算,但是累加计算后的违约金总额最高为合同总价的 30%。

5.上述违约金不能补偿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差旅费等费用。

6.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自行扣除上述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甲方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足以支付上述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主张权利。

7.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九、不可抗力

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甲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直接送达甲方。

3.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 十、其它

1.转让与分包。本合同乙方不得转让或分包。

2.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3.合同修改。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4.通知。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5.法律适用。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6.其他约定条款： \_\_\_\_\_

\_\_\_\_\_。  
\_\_\_\_\_。

## 十一、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 1:

## 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和型号	主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单位	数量		
1	防护手套	FGST-L- -XA	1、标识：防护手套应有清晰的制造厂名或商标、规格、生产编号或生产日期。 2、颜色：白色。 3、质量：≤100g。 4、规格：总长 245mm±5mm；掌宽 105mm±5mm。 5、顶破强力：≥1500N。 6、耐切割系数：≥3.0。 7、PH 值：≤7。 8、甲醛含量：未检出。 9、外观：防护手套表面应平整，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漏针和污渍等缺陷。 <b>注：</b> 1、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 2、投标型号的产品附带保险期限不少于 5 年，保险额度不少于 2000 万的责任保险，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300 万保险，提供体现以上数值的保单复印件逐页公章。	副	2700	73.00	197,100.00
2	粘合式约束带	YSD-XA 01	1、外观：纯黑色，色泽均匀，无脱线、起毛等缺陷，包装袋外部印有“粘合式约束带”字样。 2、一般要求：符合 GA 814-2009 5.1.1 条技术要求。 3、缝制要求：符合 GA 814-2009 5.1.2 条技术要求。 4、束腰带长(mm)：≥1600。 5、束腰带宽(mm)：≥300。 6、总质量(g/套)：≤1100。 7、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4，湿摩≥4。 8、带体粘合强力(N)：≥470。 9、布料耐光照色牢度：≥7 级。 10、布料断裂强力：经向：≥3700N；纬向：≥3100N。 <b>注：</b> 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	个	185	178.00	32,930.00
3	喊话器	HHQXA- 002	1、产品构成：至少具有 1 个 USB 接口、1 个 TF 卡槽、1 个充电器电源接口、开关、按键和指示灯组成。可采用内置锂电池或 5 号干电池供电。 2、质量：≤650g。 3、外形尺寸：≤260mm*230mm*170mm。	个	427	298.00	127,246.00

			<p>4、录音功能：可通过触发录音键进行录音，录音时长<math>\geq 240s</math>。</p> <p>5、照明功能：可通过触发照明按键开启手电筒，照明功率<math>\geq 0.5W</math>。</p> <p>6、喊话功能：可通过触发按键进行现场喊话、播放报警音或喊话录音。</p> <p>7、音频播放功能：可通过外接U盘或TF卡播放U盘或TF卡内存储的MP3音频文件。</p> <p>8、供电电源切换功能：可通过拨动开关切换样机供电方式：选择干电池供电和选择内置锂电池供电。</p> <p>9、充电功能：可通过外接充电器对样机内置锂电池进行充电。</p> <p>10、声级：喊话器内置锂电池充满电后，距出声口正前方10cm处的报警声级<math>\geq 130dB(A)</math>。</p> <p><b>注：</b> <b>投标人需提供具备CMA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b></p>				
4	夺刀器	YSC-SX 01	<p>1、由叉头、叉杆（含握持部位、连接部位）及控制部件（若有）等组成。</p> <p>2、外观：外表面应光滑，不应有尖锐棱角，各连接部位应圆滑。各零部件无明显划伤、变形，无明显加工缺陷，握持部位应有防滑措施。连接部位应连接牢固，不应有阻塞、卡死和连接失效等现象。</p> <p>3、颜色：主体颜色为黑色。</p> <p>4、总质量<math>\leq 2.5kg</math>。</p> <p>5、尺寸：工作长度<math>\geq 2000mm</math>，携行长度<math>\leq 1300mm</math>，叉杆握持部位直径<math>35mm \pm 1mm</math>，叉头闭合缝隙<math>0mm</math>。</p> <p>6、快速约束功能：通过触碰方式叉套被约束对象，当叉头触碰约束部位时，叉头应能迅速叉套并闭合；通过操作控制部件（若有）叉套被约束对象，叉头叉套约束部位并闭合的时间<math>\leq 5s</math>。</p> <p>7、自锁功能：叉头闭合后，叉头自内向外应不能自由开启。</p> <p>8、状态转换时间：约束叉的携行状态与工作状态应能快速有效地转换，转换时间<math>\leq 10s</math>。</p> <p>9、抗破坏能力：叉头闭合状态下，沿叉杆轴向承受<math>500N</math>的静拉力作用时，叉杆的连接部位、叉杆与叉头的连接部位及叉头部件等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叉头横向开口尺寸<math>\leq 20mm</math>。叉头在闭合状态下，沿叉头开启闭合方向承受<math>500N</math>的静拉力<math>F</math>作用时，叉头部件、叉头与叉杆连接部件等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叉头横向开口尺寸<math>\leq 20mm</math>。中点承受<math>500N</math>的横向力作用时，叉杆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p> <p>10、可靠性：经过1000次开启、闭合循环后，应能正常使用。由控制部件控制开启、闭合及锁止的，控制部件的设置应符合：控制点与叉头底部的距离<math>\geq 850mm</math>。若控制部件设有保护措施，其控制点位置不受限制。的叉杆连接应符合：若连接机构的操作为一次性触碰运动方式，其控制点位置与叉头底部的距离<math>\geq 1000mm</math>，若连接机构设有保护措施，其控制点位置不受限制。</p> <p>10、携行状态时应配备携行袋，颜色为黑色。携行袋上应有制造</p>	个	183	1,180.00	215,940.00




			<p>厂名称、产品名称和型号标识。</p> <p><b>注：</b></p> <p>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p>				
5	T 型棍	TJG600 -XA01 型	<p>1、执行标准：GA 1125-2013 T 型警棍。</p> <p>2、T 型警棍的棍体表面应圆滑，无裂纹和明显变形，不应有毛刺、砂孔、起泡、腐蚀、划痕等缺陷。</p> <p>3、T 型警棍应由棍体及 T 型端构成，棍体分为握持端和击打端。握持端及 T 型端应有防滑暗纹，T 型端末端应有防脱手结构。</p> <p>4、T 型警棍整体应为黑色。</p> <p>5、棍体总长度 L：600mm；握持端长度 L1:160mm；T 型端长度 H：145mm±2mm（区间）；棍体外径 D1：Φ31mm±2mm（区间）；T 型端握持部分外径 D2：Φ31mm±2mm（区间）。</p> <p>6、质量：≤650g。</p> <p>7、对 T 型警棍施加 2000N 的静压力，保持 30s，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残余变形量为≤3mm。</p> <p>8、T 型警棍连续击打 1000 次后，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9、对 T 型端施加 1500N 静压力，保持 30s，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10、T 型警棍应具有阻燃性，表面续燃时间≤5S。</p> <p>11、T 型警棍在+55℃温度条件下，未出现裂纹及断裂，残余变形量≤3mm。T 型警棍-20℃温度条件下，未出现裂纹及断裂，残余变形量≤3mm。</p> <p>12、主体使用工程塑料制成，握持端和 T 型端为螺纹防滑结构。</p> <p><b>注：</b></p> <p>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p>	根	600	77.00	46,200.00
6	约束叉	YSC-XA 03 型	<p>1、执行标准：《GA/T 1145-2014 警用约束叉》。</p> <p>2、警用约束叉外表面应光滑，不应有尖锐棱角，各连接部位应圆滑。各零部件无明显划伤、变形，无明显加工缺陷，零部件的涂、镀层应完整均匀，不应有脱落、起皮、瘤痕和气孔等缺陷。</p> <p>3、警用约束叉由叉头、叉杆（含握持部位、连接部位）及控制部件（若有）等组成；握持部位应有防滑措施；连接部位应连接牢固，不应有阻塞、卡死和连接失效等现象。</p> <p>4、颜色：主体颜色为黑色。</p> <p>5、工作长度≥2100mm；叉头闭合缝隙≤8mm。</p> <p>6、重量≤2.6kg。</p> <p><b>注：</b></p> <p>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p>	根	183	1,060.00	193,980.00
7	防爆毯	FBT-XA 01 型	<p>1、执行标准：《GA 69-2007 防爆毯》。</p> <p>2、重量：≤30kg。</p> <p>3、主要原料：芳纶。</p>	套	34	17,500.00	595,000.00

			<p>4、结构：由盖毯、内围栏、外围栏组成。</p> <p>5、盖毯尺寸：盖毯尺寸：≥1650mm*1650mm。</p> <p>6、围栏尺寸：内围栏内径尺寸≥455mm，高度≥300mm。外围栏内径尺寸≥600mm，高度≥160mm。</p> <p>7、外套材料抗渗水性能：耐静水压&gt;12kPa。盖毯和围栏外套材料的断裂强力：经向为：≥2200N；纬向为：≥1700N。盖毯和围栏外套材料的撕破强力：经向为：≥480N；纬向为：≥280N。</p> <p>8、在常温下，手榴弹引爆后，模拟靶标上不应有破片穿透。</p> <p>#9、将防爆毯放入温度为 55℃±2℃恒温箱内保持 4h，取出后进行防爆性能试验，当爆炸源(82-2 制式手榴弹)引爆时，在模拟靶标上不应有穿透孔。</p> <p>#10、将防爆毯放入温度为-25℃+2℃恒温箱内保持 4h，取出后进行防爆性能试验，当爆炸源(82-2 制式手榴弹)引爆时，在模拟靶标上不应有穿透孔。</p> <p>注：</p> <p>1、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p> <p>2、投标型号的产品附带保险期限不少于 5 年，保险额度不少于 2000 万的责任保险，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300 万保险，提供体现以上数值的保单复印件逐页公章。</p>				
8	防毒面具	FDMJ-X A01	<p>1、执行标准：GB 2890-2022《呼吸防护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p> <p>2、面罩材料无毒、无刺激性、对健康无害。</p> <p>3、面罩上的金属材料表面进行防腐处理。</p> <p>4、面罩边缘平滑，无明显棱角和毛刺，无影响气密性的缺陷。</p> <p>5、面罩与佩戴者面部紧密贴合，无明显压痛感，面罩的固定系统能根据佩戴者的需要调节。</p> <p>6、面罩能使佩戴者随时和方便地检查面罩与面部的气密性，做佩戴气密性检查。</p> <p>7、面罩观察眼窗视物真实，有防止镜片结雾的措施。</p> <p>8、呼气阀有保护其不受损害的呼气阀保护装置或措施，呼气阀能够正常工作。</p> <p>9、面罩上可更换部件易于更换。</p> <p>10、装配呼吸导管的面罩，呼吸导管不限制头部活动或佩戴者的行动，不影响面罩的密合性，不出现限制、阻塞气流的情况。</p> <p>11、面罩高低温适应性：面罩无明显变形，连接部分能与过滤件(呼吸导管)按照制造商提供的方法进行连接。</p> <p>12、面罩可燃性：暴露于火焰的各部件，在从火焰移开后，各部件不燃烧；如果燃烧，续燃时间不超过 1s。</p> <p>13、面罩呼气阀气密性：呼气阀保护装置在承受 50N，持续 10s 的轴向拉力时，未出现滑脱、断裂和变形。</p> <p>14、面罩死腔：≤1%。</p> <p>15、面罩视野：总视野≥85%；双目视野≥60%；下方视野≥45°。</p> <p>16、面罩泄漏率：全面罩的泄漏率&lt;0.05%。</p> <p>17、面罩呼吸阻力：</p>	面	335	755.00	252,925.00

			<p>(1) 吸气阻力: <math>30\text{L}/\text{min} \leq 50\text{Pa}</math>; <math>85\text{L}/\text{min} \leq 150\text{Pa}</math>;</p> <p>(2) 呼气阻力: <math>\leq 240\text{pa}</math>。</p> <p>18、面罩观察窗视窗: 镜片透光率(透光比) <math>\geq 90\%</math>, 镜片未与头模眼部接触, 未见脱落和破碎。</p> <p>19、面罩与过滤件结合强度: 全面罩与过滤件接头的结合力面罩不小于 250N, 无明显的破坏。</p> <p>20、面罩头带强度: 全面罩头带能够经受 150N 的拉力持续时间 10s, 不发生破断。</p> <p>21、整体气密性: 60s 内每个全面罩内的压力变化不大于 100Pa。</p> <p>22、实用性能: 试验过程中, 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不出现佩戴者不能耐受, 其他因设计、材料、零部件等因素导致的任务失败等情况。</p> <p>23、标识: 每个面罩上明显的标识出下列内容:a) 本文件号和年号;b) 面罩型号, 号型(若有);c) 制造商名称、商标或其它可辨别制造商或供货商的标注;d) 生产日期或批号;e)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应有标识。</p> <p>24、过滤件一般要求: 过滤件的结构和设计满足以下要求:a) 过滤件边缘平滑, 无毛刺, 无影响致密性的缺陷;b) 过滤件在使用过程中不出现活性炭粉脱落和影响使用者正常呼吸的现象;c) 过滤件结构能承受正常使用条件及可能遇到的机械冲击。</p> <p>25、过滤件通气阻力: <math>30.0\text{L}/\text{min} \leq 140\text{Pa}</math>; <math>95.0\text{L}/\text{min} \leq 650\text{Pa}</math>。</p> <p>26、过滤件致密性: 过滤件(罐型)1min 内无气泡逸出。</p> <p>27、过滤件标色: 标色清晰, 色条的底色为单一色调, 不与防护气体标色同色。</p> <p>28、过滤件防护时间: 过滤件类型 B 型; 过滤件级别 3 级; 标准要求 <math>\geq 65\text{min}</math>; 测试介质氢氰酸; 测试介质浓度 5.6mg/L; 通过过滤件的气体流量单过滤件 <math>(30 \pm 0.3)\text{L}/\text{min}</math>。</p> <p>29、实用性能: 试验过程中, 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不出现佩戴者不能耐受, 其他因设计、材料、零部件等因素导致的任务失败等情况。</p> <p>30、标识: 每个过滤件上明显的标识出下列内容 a) 本文件编号;b) 制造商名称、商标或其它可辨别制造商或供货商的标注;c) 过滤件标记和标色;d) 有效期;e) 生产日期或批号;f)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有的标识。</p> <p>注:</p> <p>1、投标人需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 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p> <p>2、投标型号的产品附带保险期限不少于 5 年, 保险额度不少于 2000 万的责任保险, 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300 万保险, 提供体现以上数值的保单复印件逐页公章。</p>				
9	执法记录仪(核心产品)	DSJ-JL YX8A1	<p>1、执行标准: 《GA/T 947.2-2015 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 第 2 部分: 执法记录仪》。</p> <p>2、尺寸(背夹、外接设备除外)、质量(外接设备除外): <math>\leq 85\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35\text{mm}</math> (长 <math>\times</math> 宽 <math>\times</math> 高)、<math>\leq 165\text{g}</math>。</p>	台	400	1,800.00	720,000.00

		<p>3、防护等级：符合或优于 IP68。</p> <p>4、屏幕尺寸：≥2in。</p> <p>5、数据传输：支持 Mini USB 接口/Type-C 接口传输数据，Type-C 接口实际传输速率≥100Mbps。</p> <p>#6、视场角：在制造厂家声明的所有分辨率（至少包含分辨率：2560×1440）条件下，镜头水平视场角均≥120°。</p> <p>#7、几何失真：在制造厂家声明的所有分辨率（至少包含分辨率：2560×1440）条件下，几何失真均≤8%。</p> <p>#8、视频性能：支持在分辨率 2560×1440、帧率 30 帧/s 时，视频分辨率≥1100 线；在分辨率 2304×1296、帧率 30 帧/s 时，视频分辨率≥1000 线。</p> <p>#9、照片分辨率：在制造厂家声明支持的所有拍照像素下（至少需支持≥7584×4266 拍照像素），照片分辨率均≥1300 线。</p> <p>#10、拍照功能：具有定时拍照和延时拍照功能，可通过管理软件设置间隔时间；可设置定时拍照时间精度≤0.1s；延时拍照时间可设置为 1s 至 999999999s。</p> <p>11、绝缘电阻：&gt;1000M Ω。</p> <p>12、抗摔性能：跌落高度应≥2 米，水泥地面，跌落后应能正常工作，存储的数据不应丢失。</p> <p>#13、电池续航：采用内置不可更换电池结构，支持正常工作模式/长续航模式。长续航模式下，在 1920×1080 分辨率的条件下，单块电池支持连续摄录时间≥11 小时。</p> <p>14、充电功能：支持 Mini USB 接口/ Type-C 接口进行充电，充电时间≤3h。</p> <p>#15、支持夜视功能，可手动/自动开启/关闭红外灯。在自动模式下，环境平均光照度≤2.0lx 时，可自动开启红外灯，环境平均光照度≥9.0lx 时，可自动关闭红外灯；在夜视功能开启后，有效拍摄距离≥5m（能看清人物面部特征）；有效拍摄距离≥10m（能看清人体轮廓）。</p> <p>16、在开机、录像、录音、重点文件标记时进行语音播报，并具有摄录时长播报及整点报时功能。</p> <p>17、在待机状态下，至少支持 1440P、1296P、1080P、720P、480P 五种分辨率之间的切换。</p> <p>#18、具备防抖功能，在开启防抖功能后摄录的视音频图像应具有明显防抖效果。</p> <p>19、录像保护：在摄录过程中发生撞击时，可自动保存录像文件并且重新进入摄录模式，在待机状态下发生撞击时，可自动进入摄录模式。</p> <p>20、文件分类：在摄录过程中，可通过按下相应按键进行摄录文件分类标记。</p> <p>21、支持 H.265 和 H.264 编码格式。在 H.265 编码格式下，在视频分辨率为 2560×1440、帧率为 30 帧/s 的条件下录制 1 个小时的文件应≤2.5GB；</p> <p>22、环境适应性：在温度（-30±3）℃和（55±3）℃条件下，</p>				
--	--	---	--	--	--	--

		<p>均可持续工作时间<math>\geq 6h</math>。</p> <p>23、在开机界面可显示用户姓名、用户编号、单位名称及单位编号。</p> <p>24、播放视音频兼容性能：存储的视频文件在不使用专属播放器的情况下，具备完成播放视音频的功能。</p> <p>#25、移动侦测：开启移动侦测后，侦测区域内有移动物体时，可自动摄录并标记为重点文件，移动侦测响应时间<math>\leq 2s</math>。</p> <p>#26、硬件配置：内置 CPU<math>\geq 4</math> 核，主频率<math>\geq 1.0GHz</math>。</p> <p>#27、散热性能：设备在温度<math>\geq 40^{\circ}C</math>环境下，正常摄录的模式下及开启红外补光摄录模式下<math>\geq 10min</math> 后，设备外壳及屏幕温度应<math>\leq 45^{\circ}C</math>。</p> <p>28、佩戴方式：至少支持肩章式、非肩章式、支架式、背带式、帽戴式等十种不同佩戴/固定方式，支持红蓝爆闪肩夹。</p> <p>29、录像加密：支持录像视频加密，加密录像可通过本机播放。</p> <p>30、存储容量：<math>\geq 32GB</math>。</p> <p>★31、接入要求：投标人须承诺所投产品在不更换采购人原有电子证据管理系统、数据采集站的前提下实现无缝接入；需实现执法记录仪数据被采集、上传、与执法办案平台进行互联互通等功能，如无法实现，按虚假应标处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2、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针对此项目的有效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的证明材料。</p> <p>注： 以上 1 至 29 条技术要求响应情况以提供具备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佐证以上数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如不能提供检测报告或检测报告中未体现的，视为负偏离。</p>				
<p>总价：人民币大写：<u>贰佰叁拾捌万壹仟叁佰贰拾壹元整</u></p> <p>人民币小写：<u>2381321.00</u> 元</p>						

# 北京天极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11525210200022885-XM001-29190

龙脉诺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大兴分局装备更新项目（执法装备）(标段编号：11011525210200022885-XM001-2)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本级）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2381321.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北京天极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5-04-02 17:40:22

